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

號6-7樓

承辦人：陳秋鳳

電話：04-22595700

電子信箱：chencf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技專字第11403004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單位申請於114年度第1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技術士
技能檢定異動職類及測試期程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單位114年1月22日玉中實字第1140500018號函。

二、貴單位申請旨揭檢定梯次異動職類及期程案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因貴單位電腦教室需配合校內教學使用，申請停辦電腦
軟體應用乙級，另因學生報考需求，增辦網頁設計職類
丙級。

(二)原訂受理報名時程為114年5月5日至5月9日，學術科測試
日期為114年6月26日起，因與貴單位期末考時間衝突，
測試期程調整為114年6月19日起。

三、本案同意於不限制報檢名額之情形下增辦網頁設計職類丙
級，並同意貴單位因電腦教室配合教學使用等原因，調整
測試期程及停辦電腦軟體應用職類乙級，請立即於貴單位
網站公告，並於報名現場張貼公告，俾利民眾報名參檢。

正本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

